

## 附件 1

#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告知书

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全国推开“证照分离”改革的通知》（国发〔2018〕35号）和省公安厅有关行政审批告知承诺的要求，就旅馆业特种行业行政审批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一、审批主体和依据

根据《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目录第三十六项，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核发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 二、许可条件

根据《广东省旅馆业治安管理规定》和国家关于旅馆业治安管理工作改革精神，申领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应满足以下条件：

（一）房屋建筑安全，经营场所消防设施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

（二）旅馆位置与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危险物品的仓库和加油站的距离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三）设置安全保卫机构，配备安全保卫人员。

（四）客房底层和楼层通道，以及可以爬越的客房窗户、门头窗有防盗装置，门窗牢固，房门安装暗锁；设有贵重物品保险柜；大厅、通道、出入口等重要部位应当按照省级以上公安机关制定的标准安装安全技术防范设施。

（五）按照有关规定安装使用经公安部检测合格的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系统软件由公安机关免费提供。

（六）客房每张床位的占地面积按照国家旅店业卫生标准执行。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应当提交的材料

根据《广东省旅馆业治安管理规定》和国家关于旅馆业治安管理工作的改革精神，申领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应提交以下材料（所有材料应当加盖本单位公章）：

（一）旅馆建筑物结构质量安全鉴定材料。

（二）如需经消防管理部门安全验收，出具相关消防安全验收合格材料。

（三）房屋产权合法证明；属租赁房屋经营的，应当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出租人产权登记合法手续。

（四）经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的旅馆名称。

（五）旅馆法定代表人、经营管理人员情况资料。

（六）安全技术防范设施安装情况资料。

（七）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安装情况资料。

（八）标明房号、服务台、消防设备、监控设备、出入通道等平面图。

### 四、承诺的效力

申请人作出符合上述申请条件的承诺，并提交已签章的《告知承诺书》和相关材料。

公安机关收到申请人签署的《告知承诺书》和相关材料后，应当当场审核，对符合要求的，签署《告知承诺书》，作出行政审批决定，并制作发放特种行业许可证；对不符合要求的，应当书面告知原因。

## **五、监督 and 法律责任**

（一）在公安机关作出准予行政审批决定后，无法当场提交审批所需全部材料的申请人应当在 60 个工作日内补齐材料，逾期未提交全部材料的，公安机关将依法要求限期整改直至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并收回特种行业许可证。

（二）公安机关收到全部申请材料后，将在 7 个工作日内对申请人的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核查。发现申请人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公安机关将要求限期整改；逾期拒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公安机关将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并收回特种行业许可证。

（三）申请人提交虚假申请材料或作出不实承诺的，公安机关将依法追究申请人相关法律责任。

## 附件 2

#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告知承诺书

申请事项：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申请人姓名：\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申请人已通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告知书》了解本行政许可事项的有关要求，知悉和全面理解公安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自身能够满足公安机关告知的条件、标准和技术要求，并作出下列承诺：

（一）所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准确、有效；

（二）须在 60 个工作日内提供公安机关告知的全部材料，且所提供的申请材料实质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

（三）不符合法定条件前，不从事旅馆业经营活动；

（四）愿意承担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主动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对承诺情况与实际情况不一致，不符合许可条件要求，且在规定期限内未完成整改的，接受公安机关撤销特种行业许可证的决定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五）所作承诺是申请人真实意思的表示。

申请人：

公安机关：

（签字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告知承诺书》一式两份，由申请人和公安机关各保存一份）